

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

幼儿舞蹈教学与创编

主编 肖慧群

江西高校出版社

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

幼儿舞蹈教学与创编

主 编 肖慧群
副主编 吕 俏
参 编 廖贵英 吕红梅
陈 钊 朱 虹

江西高校出版社

学前教育专业系列教材编审委员会

主任：卢志鹏(九江职业大学)

王原平(九江职业大学)

副主任：霍力岩(北京师范大学)

胡春亮(九江职业大学)

委员：蔡春祥(九江职业大学)

廖贵英(九江职业大学)

崔小斌(九江职业大学)

裘指挥(江西师范大学)

成 军(浙江金华职业技术学院)

陈小玲(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黄 烈(南昌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卢筱红(江西省教育厅教学教材研究室)

刘 懿(上饶师范学院小教分院)

周 红(九江职业大学)

吕红梅(九江职业大学)

曹树华(万年师范学校)

陈 珑(小金星国际教育集团)

前 言

为了适应学前教育舞蹈教学的需要,满足学生在校期间对幼儿舞蹈教学和幼儿舞蹈创编的学习,我们编写了这套教材。

本教材以“加强美育教育,注重能力的培养”为指导思想,从教学计划的实际情况和要求出发,以科学性、代表性、实用性和普及性为原则进行编写。

全书分上下两篇,分别介绍了幼儿舞蹈教学和幼儿舞蹈创编理论与实际操作方法,采用幼儿舞蹈教学基本理论、现代化教学手段和方法组织教学。

幼儿舞蹈教学与创编是学前教育中一个不可缺少的部分,它对幼儿身心的健康、情操的陶冶、智力的开发和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都有着重要的作用。在当前深入教育体制改革之际,为了增强幼儿师资的舞蹈素养,提高幼儿舞蹈的教学质量,我们积多年的舞蹈教学经验,试编了这本《幼儿舞蹈教学与创编》。

在本教材编写过程中,得到九江职业大学学前教育学院领导的帮助和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书吸取了原幼师舞蹈教材的成功经验,借鉴了近年来幼师舞蹈教学的改革成果。希望读者在使用本教材过程中,注意总结经验,及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我们将认真听取并使之不断完善和提高。

编 者
2010年10月

上篇 幼儿舞蹈教学

第一章 幼儿舞蹈理论知识

- 第一节 幼儿舞蹈教育与发展
- 第二节 幼儿园舞蹈教育的目标
- 第三节 幼儿舞蹈的教育意义
- 第四节 幼儿舞蹈教育的主要任务
- 第五节 幼儿园舞蹈教育的基本内容及组织形式
- 第六节 幼儿舞蹈的教育原则和方法
- 第七节 幼儿舞蹈的实际教学类型

第二章 幼儿园舞蹈教学基本内容

- 第一节 幼儿园舞蹈教学纲要的内容和要求
- 第二节 幼儿舞蹈教育的基本过程
- 第三节 幼儿园舞蹈教学的基本内容
- 第四节 幼儿舞蹈基本舞步
- 第五节 幼儿律动
- 第六节 幼儿歌表演
- 第七节 幼儿集体舞
- 第八节 幼儿音乐游戏
- 第九节 幼儿园兴趣班的教学
- 第十节 幼儿园舞蹈教学中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 附 录 小、中、大班优秀教案



下篇 幼儿舞蹈创编

第三章 幼儿舞蹈创编基本知识

- 第一节 幼儿舞蹈创编的指导思想
- 第二节 幼儿舞蹈作品创作的特点
- 第三节 幼儿舞蹈创编的原则
- 第四节 幼儿舞蹈创编的种类
- 第五节 幼儿舞蹈创编方法 …

第四章 幼儿舞蹈创编技法

- 第一节 幼儿舞蹈创编手法
 - 第二节 幼儿舞蹈创编的技术过程
 - 第三节 幼儿舞蹈针对性编舞
 - 第四节 幼儿舞蹈创编的一般步骤
 - 第五节 幼儿舞蹈的记录方法
 - 第六节 幼儿舞蹈的排练和演出
 - 第七节 舞蹈常用术语和动作名称
- 附录

主要参考文献

上 篇

幼儿舞蹈教学

第一章 幼儿舞蹈理论知识

幼儿舞蹈作为艺术教育的组成部分,是创造美的形象来展示自然与社会,表达幼儿对生活的感受和理解,抒发情怀、愉悦身心的一种艺术。幼儿舞蹈的表现工具主要是人的身体,其主要表现手段是人体的运动。幼儿舞蹈艺术的抒情性是它的内在本质属性,而幼儿舞蹈动作的节奏性和造型性是构成舞蹈艺术形式的基本要素。幼儿舞蹈基本特性属于综合性的表演艺术门类。所以说,动作性、抒情性、节奏性、造型性和综合性就构成了幼儿舞蹈艺术不同于其他艺术形式主要的基本特征。

第一节 幼儿舞蹈教育与发展

幼儿与舞蹈艺术有着某种奇妙的“缘分”:尚未出生的胎儿,就在母腹中胎动,出生后,当听到不同音乐就会有不同反应,时而骚动,时而安详宁静;摇头晃身,手舞足蹈的表达……幼儿的这些表现,反映了一些“本能”和对舞蹈的自然追求。

幼儿与舞蹈的这种奇妙缘分,来自于舞蹈与幼儿之间的某些共同特征(也可称为我们对幼儿进行舞蹈艺术教育的结合点)。

1. 形象性

舞蹈是用人体形象说话的。舞蹈的创造者和表演者就是通过人体动作姿态和舞蹈队形画面的造型,形成丰富生动的、富有表现感染力的动态形象来表达自己的认识和体验。舞蹈的欣赏,则通过这些形象来感知和理解创造者与表演者的心声。形象性是一切艺术的基本特征,也是幼儿认识活动的基本特征。因此幼儿对舞蹈容易产生学习兴趣,舞蹈引发他们极丰富的想象。

2. 情感性

舞蹈活动是一种极富情感色彩的审美活动,无论是舞蹈创造、舞蹈表演,还是舞蹈欣赏,虽然各有其认识基础,但都离不开“情”和“美”。舞蹈动作最能生动地表现人丰富、细腻、复杂的情绪和情感。动中之情,情中之动,才使舞蹈有着巨大的感染力。幼儿又是情感发展的敏感期,极易受舞蹈美的感染,受舞蹈情的激动,与舞蹈沟通。幼儿常常会因某个舞蹈作品而动情,产生兴趣,也常会因为动情、有趣而去表演,去参加舞蹈活动,表演、创造、欣赏自己的舞蹈。情感是连接幼儿与舞蹈之间的桥梁。

3. 愉悦性

舞蹈活动是一种创造活动,而就其功能而言也是一种高雅娱乐活动。人们在舞蹈活动中(包括创造、表演、欣赏、自娱等),可以尽情地发挥自己的创造力、想象力,自由地抒发内心的情感,从而获得精神上的满足,一种自我肯定和身心得到休闲娱乐而产生的愉悦感。舞蹈活动中,幼儿展示着旺盛的精力,体验并表达着各种情绪,表现出自己的想象、创造才能,体验着成功和与人交往而带来的快乐。舞蹈符合幼儿快乐好动的天性。

我们要通过舞蹈艺术对幼儿实施认识美、爱好美和创造美的能力教育,也称审美教育或



美感教育。我们应积极开展健康良好、符合幼儿身心特点的舞蹈教育活动,开展符合幼儿认知特点的优秀舞蹈作品、教材的教学活动。让全体幼儿积极、主动地参与,这将会促进幼儿视觉、注意、动作、记忆、想象、个性、情感、形象思维和创造思维等诸多方面的发展。为幼儿身心活动、智力启发,提供良好的物质基础,促进幼儿身心和谐发展。

第二节 幼儿园舞蹈教育的目标

幼儿园舞蹈教育目标应体现国家教育方针,又应反映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特点。它应是社会需要与幼儿发展需要的结合。它也是教育工作者从事教育工作的出发点和归宿,是美育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幼儿舞蹈教学,培养幼儿对舞蹈的兴趣,使幼儿掌握浅显的舞蹈知识和技能,了解发展对幼儿舞蹈的感受力、记忆力、想象力和表现力,提高幼儿感受美和表现美的情趣、能力,锻炼幼儿的反应力和动作的协调能力,开发幼儿的潜在智能。还可以增强幼儿的集体观念,加强团结协作意识。

幼儿园舞蹈教育属于艺术领域教育范畴,它的教育目标应和幼儿园的艺术领域教育目标是一致的。现将幼儿园艺术领域教育目标介绍如下:

1. 萌发幼儿感受美和表现美的情趣

艺术教育的核心是审美教育、情感教育。幼儿时期对美的感受还处于低层次的直觉感受水平,但幼儿有好奇心强、易冲动的特点,这种对美的感受与幼儿好奇心相结合,极易产生感受美和表现美的情趣。幼儿对美的情趣是接受艺术教育的第一目标。

2. 培养幼儿初步感受美和表现美的能力

艺术集中地体现着美。而美则需要人的心灵去发现、去感知、去理解、去体验、去表现、去想象、去创造。对于没有感知、欣赏和表现能力的人来说,美是不存在的。幼儿对美感受与表现能力不是与生俱来的,特别是表现美的技能需要精心培养,否则幼儿与艺术某种天然的联系将会削弱甚至消失,幼儿的艺术潜能不能发挥,只能停留在原有水平上,甚至被埋没。

幼儿园的舞蹈教育就是要萌发幼儿参与舞蹈活动的兴趣,丰富幼儿情感体验,陶冶幼儿的性格。在舞蹈活动中初步培养幼儿运用形体动作感受美和表现美的能力,同时传授粗浅的舞蹈知识和技能。真正把促进幼儿对舞蹈的感受力和想象表现力,以及培养幼儿独立自主精神和创造性品质,丰富幼儿的学习生活,促进幼儿全面发展作为根本目标。

第三节 幼儿舞蹈的教育意义

1. 幼儿舞蹈是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发展的手段

幼儿时期是生长发育的旺盛时期。人的生长发育能够说明一个人的健康情况。其中舞蹈训练是影响幼儿生长发育的重要因素之一。幼儿在舞蹈活动中,自然而然地锻炼了身体,促进了身体的正常生长发育,使幼儿骨骼强壮、肌肉结实、内脏器官的技能得到提高,脑中中枢神经系统的能力得到改善,反应灵敏、头脑灵活。对外界的适应能力及对疾病的抵抗能力都会增强,而且还能够促进幼儿生理、心理发展,培养幼儿健康向上、活泼开朗的性格,促进幼儿德、智、体、美全面发展。

2. 舞蹈是促进形体健美的重要运动



大量事实证明,凡是学习舞蹈的孩子,食欲好,身高、体重增长快。这是因为参加舞蹈锻炼,能使骨骼变得粗壮,心肺功能增强,肌肉对蛋白质的吸收和储存能力增强,肌肉显得结实有力,韧带柔软富有弹性。

第四节 幼儿舞蹈教育的主要任务

1.增强幼儿体质,促进其健康快乐成长

舞蹈是用规范化了的、有组织的、有节奏的人体动作表达思想感情的艺术。它是用人体动作、造型来抒发情感的视觉艺术。在构成舞蹈的诸因素中动作是最主要的,幼儿舞蹈也是如此。幼儿舞蹈的动作要适合幼儿的身体条件,反映其生活内容,同时生活内容与思想感情也要符合幼儿的心理特点。

2.培养幼儿的音乐感受力和表现力

日常生活里,大部分幼儿的表现欲望都很强,而感受是表现的基础,表现力又能促进感受力提高。在幼儿舞蹈活动中,幼儿能够合着音乐的节拍、节奏跳舞,并使动作适应音乐的情绪,用动作表达感情。要充分利用幼儿喜欢表现的特点,重视对幼儿音乐感受力和表现力的培养,让幼儿在用动作传情达意的舞蹈中,感受舞蹈美,领悟舞蹈的内涵,达到舞蹈教育的目的要求。

3.培养幼儿的想象力、创造力

幼儿有奇特而丰富的想象力,易于变化的情绪,甚至我们成人看起来不太合乎常理的情趣,都是儿童世界的“真理”。因此,在幼儿歌舞活动中,要充分发挥幼儿的想象力和创造力,让他们充分展开想象与创造的翅膀,随着音乐进行夸张的表演。

4.培养幼儿的交往合作能力

一个完整的歌舞活动往往需要多名幼儿共同参与才能最终完成,在表演中,每名幼儿所担负的角色和需要完成的动作也不尽相同,要想展现出一个完善的歌舞节目,需要每名幼儿团结协作,这就需要幼儿的交往合作能力。所以,一定要重视对幼儿交往合作能力的培养。

5.培养幼儿健全的性格和良好的品德

对幼儿开展歌舞教育活动,可以使幼儿在轻松、活泼的环境中通过身体动作、表情去感受音乐形象,吸收音乐形象中积极向上的精神状态,表达自己的思想感情,因此幼儿比较容易形成活泼、开朗、热情、大方的性格。同时,幼儿在学习舞蹈过程中也会遇到一些困难和挫折,如动作难度大时、感觉不好时或疲惫劳累时,就需要对幼儿进行一些意志品质的教育,使他们能够克服所遇到的困难。

第五节 幼儿园舞蹈教育的基本内容及组织形式

1.基本内容

艺术领域的教育目标是通过艺术教育的活动内容来实现的。幼儿舞蹈的特定目标就是要通过幼儿舞蹈基本知识、动作、组合,不同特点的幼儿舞蹈作品的教学、教育内容来实现,这些内容又相对区分为“舞蹈欣赏”和“舞蹈表现”两个方面。



(1) 舞蹈欣赏内容不受幼儿动作技能所限,可以令幼儿开阔眼界,丰富舞蹈知识,提高舞蹈兴趣,为舞蹈的表现、创造积蓄内在的功力。

(2) 舞蹈表现内容可以使幼儿在主动参与过程中整理生活印象,感受各种舞蹈表现手法的传情作用,获得舞蹈表现的经验,从而促进舞蹈欣赏与舞蹈表现能力的提高。

幼儿舞蹈教育教学实践方面的内容不可偏废。当前要加强舞蹈欣赏内容的教育教学活动,这将有利于用舞蹈作品感染幼儿,培养他们感受、理解和评价舞蹈作品的能力和学舞蹈的兴趣。

2. 组织形式

教育教学的组织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如:社会教育的基本形式有四种:教育机构、各种媒介、人与人之间的联系交往、自我教育;接受教育的三个主渠道:学校、家庭、社会;根据接受教育参与人数的不同可分为:集体、小组、个别三种活动形式;按活动的组织者不同又可分为:成人或领导者组织的、接受教育者自发组织的等等。

幼儿园舞蹈教学活动一般有两类组织形式:

(1) 有计划、有目的,教师起主导作用组织的舞蹈活动形式。如:上课(一般与音乐教学融为一体);游戏中的舞蹈活动;节假日舞蹈活动(观摩欣赏或排演舞蹈)等。

教师的主导作用体现在教育教学目的、内容、方法、时间、地点等确定与实施上。为培养幼儿舞蹈学习兴趣 and 积极的参与意识,初步教会幼儿舞蹈的学习方法。

(2) 幼儿自己发起、参与、组织的舞蹈活动形式。如:幼儿自发的舞蹈表演、学习;幼儿舞蹈观摩后的自由交流、评价、模仿;幼儿即兴舞蹈表演和创编等。

这种活动形式,为幼儿舞蹈中个性的表现与发展,情感自由抒发,动作想象表现提供了良好的机会。教师应充分提供场地、环境、时间,充分与幼儿合作,不要干扰和限制幼儿健康良好的自发舞蹈活动。

第六节 幼儿舞蹈的教育原则和方法

幼儿舞蹈是一种随着音乐而进行有节奏的身体活动。幼儿舞蹈是幼儿园最普遍和最重要的活动形式之一,也是幼儿喜欢的活动形式。歌舞活动带有一定的舞蹈表演和歌唱表演,需要身体各部分参与运动。幼儿在歌舞活动中骨骼、肌肉和社会认知能力得到全面的锻炼和提高,对幼儿的身体发育身心健康都有很好的促进作用。每个婴儿离开母体后,“动作”就是他们认知周围世界的重要手段之一,幼儿期正是动作发展的重要时期。当幼儿模仿各种动作、学习基本舞步、进行有节奏的身体动作时,大脑神经控制动作的能力和保持平衡的能力都得到发展,从而促进幼儿身体动作的协调性和灵活性。舞蹈活动为幼儿感受音乐、学会动作表达和抒发自己情感创造了条件,也使他们的生活更加丰富多彩和充满生机活力。

在幼儿园,舞蹈活动是幼儿感受音乐性质、发挥想象力、培养创造力离不开的重要手段。2~6岁的幼儿在不同的年龄阶段,身体发育与认知水平有着一定的区别,要使幼儿歌舞活动对幼儿的身心发展产生积极推动的作用,就必须了解和掌握这些相关知识。每个年龄段的孩子其生长的特点不同、能力不同、感知能力也不同,因此进行幼儿舞蹈活动时掌握幼儿身心发展的相关规律,根据幼儿生理、心理发育的特点,遵循一定的原则来开展。



1. 幼儿舞蹈教学的基本原则

幼儿舞蹈教学的基本原则是舞蹈教学活动必须遵循的准则,有:

(1) 科学性原则

身体运动有其特有的生理规律,幼儿期是身体生长发育的重要阶段,骨骼、韧带、关节等正处于不成熟的发育过程。对于幼儿来说,其身体与生理均处于十分娇嫩的状态,特别需要细心的保护,因此科学性原则是开展幼儿歌舞活动需特别注意的因素。不同年龄段的幼儿其生理发展水平不同,对运动的承受量是不同的,动作的幅度、力度及速度必须符合不同年龄阶段的生理特点。所以教师应依据幼儿的发展水平,以科学的态度设计开展歌舞活动,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上注意与幼儿的生理、心理发展程度相符合,保护幼儿身心健康。如果违背幼儿生理发育规律,使用不适当动作,或给予幼儿过于强烈的外力训练,将使幼儿身体受到损伤或产生变形,为身体发育留下隐患,从而影响幼儿今后身体进一步健康发展。另外从心理学的角度来说,幼儿在不同年龄阶段其注意的稳定性有所差别。一般说3岁的幼儿能保持注意力在3~5分钟左右,4岁的幼儿能保持注意力在10分钟左右,5、6岁的幼儿能保持注意力在20分钟左右,所以开展歌舞活动的时间长度,应根据幼儿的年龄段合理安排,才能使幼儿在活动中有良好的状态,避免使幼儿产生疲劳与厌烦。

幼儿歌舞活动是一项较为综合的活动,需要身体各部位的参与,并具有一定活动强度,对于正处于身心发展重要阶段的幼儿来说,科学地按照幼儿身体发展水平,严格根据幼儿年龄特点和身体发育规律来进行是非常必要的。只有掌握科学的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才能使之为促进幼儿身体发展的有益活动。

小班:2~3岁的幼儿其骨骼较为柔软,不能够有效地控制肌肉动作,平衡能力较差,所以小班幼儿走路常有摇摆现象,还不太稳,而且小班幼儿还不能很好地感受乐曲的节拍,对音乐的节奏反应较慢。这一现象除了因幼儿刚入园,对音乐的理解和动作经验不多以外,还与小班幼儿控制、调节动作能力不够完善有关。因为只有当大脑对肌肉动作的控制能力和平衡能力有一定发展时,才能使幼儿自如合拍地随着音乐进行上下肢的协调动作。

因此小班开展歌舞活动应注意到,小班幼儿动作控制差,节奏感不强,开展歌舞活动时,选择音乐以单一节奏型为好,节奏和速度不要有过多的变化,要形象性强、节奏鲜明,能引起幼儿活动兴趣;动作幅度、力度不宜太大,应掌握好活动强度和活动时间。例如:走步或坐在小板凳上做模仿动物等动作。

中班:4岁左右的幼儿动作能力有所发展,比小班的幼儿能更有效地控制肌肉的活动,骨骼和关节也较为灵活,其身体的稳定性和平衡能力有所提高,这使幼儿对动作本身有一定的兴趣。中班的幼儿开始懂得感受音乐,把握音乐的节奏,会注意使自己的动作合上音乐节拍来完成,其动作基本上已能和音乐合拍。

因此中班幼儿的歌舞活动,在音乐上可以选择有一定的快慢变化、强弱对比,速度上有渐变的乐曲。由于动作能力的发展,中班幼儿的歌舞活动有速度、力度上行的适当变化,也能选择做一部分小肌肉的、细小的动作,例如:摘果子、缝衣服等需要转动手腕的动作等,活动时间可以稍稍加长。

大班:幼儿到了5~6岁,骨骼发育有了一定的力度,小肌肉已较为发展,特别是大脑中枢神经系统对动作的控制能力显著增强,因此动作的灵活性与协调性有了很大的提高,身体的平稳性也有所增强。此时幼儿大都能够感觉到音乐的基本节拍,节奏也更加准确,动作已完



全能和音乐一致。此时幼儿的认知水平与注意力都有较大的发展,可以安排较为复杂和主题性较强的活动内容。

大班幼儿的歌舞活动是幼儿园较好开展的阶段,这时幼儿有了一定音乐、动作经验,其身体发育和认知程度是幼儿园阶段的最高时期。此时幼儿对于复杂动作和精细动作的接受力较强,动作的协调性和弹跳能力有明显的提高,能完成跳跃动作,例如:青蛙跳、踏跳步等动作。同时大班幼儿对音乐的性质有较清楚的认识,能通过动作表现出音乐的快慢、力度,有一定的想象力和表现力。

(2) 循序渐进原则:由易到难、由简到繁

幼儿歌舞活动贯穿于幼儿整个幼儿园学习的过程中,不同的年龄班都会开设这一活动。歌舞活动必定要有身体动作的参与,如果幼儿动作发展不到相应的水平是难以完成的,因此开展歌舞活动首先应了解幼儿生理发育规律,考虑幼儿动作发展的水平,必须首先遵循由易到难、由简到繁这一原则。

从生理学的角度说,人的动作发展都是从整体的大动作开始,再到精细的小动作,一般是从躯干、上肢、下肢开始,然后逐步发展到手腕、手指;从不移动到移动再到两者配合。歌舞活动在不同的年龄班开展必须从简单的、容易的整体动作逐步过渡到复杂的、串联的细小动作。即使是同一主题的歌舞活动,不同年龄班也应该有不同的活动要求。由于幼儿年龄与经验的差异以及身体发育的阶段性的特点,舞蹈活动一开始必须先从单一的、简单的内容入手。

小班:2~3岁的幼儿,其小肌肉的动作还没太发展,其协调性和联合性动作发展较弱,因此一开始较适合做单一的动作,如一些不需要动的动作、大的上肢动作,类似洗脸、梳头、拍手、吹喇叭、吹泡泡等动作;或者做一些只移动而无需太多上肢配合的步伐,如走步、小跑步等。在两种动作都熟悉的基础上再把它们结合起来。此时可以边走步边拍手、边走边点头或者边做开火车的动作等。应该注意的是,小班的幼儿弹跳能力还较弱,因此跳跃动作对小班的幼儿来说难以掌握,因此小青蛙跳、小兔跳等虽属于单一移动动作,却不适合在小班开展。

中班:3~4岁中班的幼儿其控制能力和平衡能力有所加强,这时可以适当选择做一些小肌肉的、细小的动作,训练其动作的协调性和手腕、脚踝关节的灵活性。例如在摘苹果、缝衣服等歌舞活动中,可以有适当的力度强弱、速度快慢变化,这不仅能更好地促进幼儿肌肉与骨骼的发育,也可以更好地培养幼儿的音乐感受力。

大班:5~6岁的幼儿身体发育较快,其肌肉和关节的发育有所增强,细小动作的灵活性也有了很大的提高,弹跳力得到较好的发展。这个年龄段的幼儿对其身体的平衡和重心也有一定的控制能力。此时可以做一些有一定力度的动作,及一些较复杂的联合动作,类似青蛙跳、小兔跳等跳跃动作,幼儿已有能力完成像踏跳步这类较为复杂和有一定平衡性要求的舞蹈动作。

(3) 寓教于乐原则

幼儿歌舞活动能够很好地促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对于提高幼儿的音乐、舞蹈能力有着特别的作用,对幼儿的身心发育和心理认知水平均有着重要的意义。但由于幼儿心理发展的特点,他们只对自己生活中接触到的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有兴趣。一般来说,幼儿的兴趣在于具体、形象的东西,而不是枯燥、抽象的知识和静止的活动。

2~6岁的幼儿,喜动厌静,其学习的手段以模仿、游戏为主,可以说游戏是幼儿学习的最



佳手段,也是幼儿最为喜爱的形式。因此在幼儿园开展歌舞活动应注意掌握这一特点,把歌舞活动融合到游戏中,在快乐的气氛中提高幼儿学习兴趣,达到活动的目的。

幼儿园的歌舞活动不仅是为了向幼儿传授艺术知识与技能,而且更重要的是培养幼儿对艺术的兴趣和爱好,通过歌舞活动表现自我,并能从中获得愉悦。因此幼儿歌舞活动,应特别注意不要使之成为音乐舞蹈技能的训练,使幼儿产生厌倦和抵触情绪;应通过幼儿最喜欢的游戏,把歌舞活动的要求渗透在游戏、故事中,让幼儿在听、唱、玩、动的过程中培养歌舞兴趣,提高对音乐情绪的辨别能力,促进动作的协调性和灵活性,增强身体控制力,从而达到开展活动的目的。

小班:小班的幼儿年龄较小,其心理发展水平较低,大都以模仿为主,此外他们的注意分配和接受能力都较差,一般只能单独地玩。因此小班的歌舞活动动作应比较简单,能够单独活动,相互之间没有过多牵制,并注意加强游戏的趣味性,把歌舞活动的内容和要求渗透其中,让幼儿在快乐心情中学习并掌握。

中班:中班幼儿的接受能力有了提高,控制力也有所加强,4岁左右的幼儿注意分配有了一定的提高,能够 and 同伴进行合作。这时教师往往急于增加幼儿歌舞活动的技能强度,把歌舞活动变成生硬的音乐舞蹈技能训练,忽视了幼儿身体能力以及心理对游戏的需要。中班歌舞活动应仍然把游戏作为首要的方式,但可以适当增强活动的主题性和舞蹈动作的针对性。

大班:5~6岁的幼儿虽然仍喜欢游戏,但经过两年的幼儿园生活,而且身心发展有了进一步的提高,对于歌舞活动的主题有一定的理解和表现能力,在动作强度和难度上也有较强的适应能力。因此,大班歌舞活动的游戏形式可以有一定主题内容,在活动中可以引导幼儿如何更好地用动作来表现游戏内容,把动作意识渗透在游戏之中,从而提高动作的表现力,使游戏与歌舞能力较好地结合起来,培养幼儿的艺术感受能力。

(4) 因材施教原则

由于遗传及环境等因素,每个幼儿的身心发展水平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幼儿在各个方面的能力是不同的,作为幼儿教师必须清楚地认识到这种差异的存在,正视幼儿能力上的差别。幼儿园开展歌舞活动的目标是为了愉悦幼儿身心、认知客观事物、增强身体机能,是为了让每个幼儿都得到艺术和美的浸润,并不是为了培养专业人才进行的训练。因此在幼儿园开展幼儿歌舞活动要充分考虑幼儿的情绪体验和接受能力,正确看待差异,注意因材施教,让每个幼儿都参与到幼儿歌舞活动中,充分体验教学的公平性。幼儿歌舞活动应使每个幼儿在活动中得到快乐和满足,在能力方面得到不同程度的发展,从而培养幼儿良好的个性,使之得到艺术美的熏陶。

幼儿歌舞活动有两个重要的组成部分,一是音乐方面的感受力,要求幼儿有一定的节奏感,能够合着音乐做动作;二是身体动作能力,身体对肌肉的控制程度,可以说歌舞活动离不开基本的舞蹈表演。但是由于幼儿的能力差异和个性、爱好上的不同倾向,幼儿在歌舞活动中的能力发展也有很大的个体差异,例如:在动作协调性和灵活性、音乐的节奏感和音准的把握方面都有所差别,这是正常现象。因此在进行幼儿歌舞活动时,既要清楚不同年龄阶段幼儿所共有的特点,也应该看到每个孩子的个别特点,对音乐舞蹈能力稍差的幼儿要有意识地、并且要很有艺术地帮助他们,使他们逐渐得到提高;对不够自信的幼儿应多鼓励他们,创设机会让他们得到表现,增强自信。幼儿的个别差异,决定了不同的幼儿对同样的活动内容



的掌握、所需要的时间以及所需要的帮助不同,我们应该把幼儿的个体差异,视为其独特性加以关注,从而促进每个幼儿的个性健康发展。

人的能力与兴趣是多方面的,并具有一定的遗传因素,因此在歌舞活动中,教师要尊重幼儿的个性特征和自尊心,承认幼儿的不同兴趣和需求,使幼儿在歌舞活动中更好地发展个性、增强自信心,培养其独立人格。因为幼儿的自我评价主要是依赖成人对他的评价,所以对幼儿的要求应恰如其分,注意针对个别幼儿的实际能力,尽可能地激发幼儿主动地积极参与到歌舞活动中来,并在其中得到艺术的熏陶和快乐的体验,使能力得到不同程度的发展和表现。

(5) 开放性原则

幼儿园的歌舞活动具有很高的综合性,在歌舞活动中除了音乐、舞蹈技能外,还会接触到美术、儿歌、计算、社会生活等方面的内容。现代教育更加注重思维的开拓,强调以开放立体的教学方式使受教育者得到更加充分与全面的享受。因此教师应充分利用幼儿强烈的好奇心和喜欢表现自我的特点,引导幼儿认真观察,鼓励幼儿大胆尝试,以开放性的教学方法提升幼儿身体感受力,拓展幼儿想象空间,从而使幼儿增长见识,培养幼儿创造性思维。在幼儿歌舞活动内容中经常出现小动物形象,例如:《小蝴蝶》、《小金鱼》等,教学时教师可以将幼儿带到室外观察小蝴蝶、小金鱼的外形、习性、动态等,带领幼儿亲手摸一摸、闻一闻,让幼儿用自己的眼睛去判断,增加直观感受,引导幼儿归纳总结观察的结果和特点,得出自己的看法,从而更加形象地进行表演。幼儿歌舞活动中包含着大量的自然景物和现象,如:《雪花飞》、《小星星》、《花仙子》、《春天来了》等,教师可以结合一年四季的变化和自然现象,在户外进行活动和游戏,让幼儿认识花卉、观察雪花的形状、亲身体验季节的特点,给幼儿更直接和深刻的感受。总之,在幼儿歌舞活动中教师要有开放式的教学意识,要能因势利导地对幼儿进行各个方面的教育启蒙,培养幼儿发散思维,促进思维的全面发展,而不是简单地在教室内唱唱跳跳就行了。

幼儿歌舞活动是一门艺术,在音乐舞蹈过程中通过有节奏的动作表达感情、宣泄情绪。而舞蹈动作具有拟人化、多义性等特点,幼儿在表演过程中,对动作要有一定的想象与认识,因此在想象力、创造力的培养上幼儿歌舞有着独特的作用,是促进想象力发展的重要手段。教师在歌舞活动中应鼓励幼儿开动脑筋想出各种不同的拍手、摆臂等动作动态,不要只模仿教师的示范动作。在歌舞活动中应给幼儿自主创造动作并演唱歌曲的机会,引导幼儿用不同的动作来表现自己的感受,不必每个动作都设计好,教师必须多启发和引导幼儿自编动作、歌词进行活动。

总之,在幼儿歌舞活动中,教师应该以开放性的教学方法,最大限度地开拓幼儿身体感受力,培养创造性,拓展幼儿想象空间。

(6) 总体性原则

音乐舞蹈能力需要较长时间培养,音准、节奏感、动作的协调性灵活性也都不可能是一两次活动就能掌握的,必定要经过多次磨合、反复练习才可能达到,幼儿的良好心理特征也不是简单地唱一唱、跳一跳就能形成的。幼儿歌舞活动在整个幼儿园期间都开设,而一个歌舞内容往往不是一节课、一个学期能完成的。因为一节课的内容不可能是孤立的,它必定要与过去所掌握的内容以及将要学习的内容相衔接,使活动内容前后相连贯。因为幼儿歌舞能力,是一个循环上升的过程,只有在原有的基础上反复实践,不断培养和巩固,才有可能进一



步加深和提高,才能使幼儿的能力得到发展。因此,开展幼儿歌舞活动应注意根据本班幼儿情况,拟定每个月、每学期、每学年甚至是三年之内的总体要求,有计划地安排好活动内容,这样才能保证活动的连贯性和能力的不断提高。

幼儿园的歌舞活动计划应注意总体性和连贯性,有计划地进行,但也必须要有一定的灵活性,不能把每个活动时间安排过死,要留有一定的调整空间。当选择到更合适的歌舞内容,或者当原定计划与实际情况有冲突时可以更换和修订计划。幼儿歌舞活动的计划性和灵活性都是为了使幼儿舞蹈活动能更好地开展,在活动过程中能有效地培养和提高幼儿能力,促进幼儿身心健康成长。

思想性、启发性、直观性、力量性、巩固性、系统性及理论联系实际、教师主导等。教师在教学中必须遵循和贯彻舞蹈教学的基本原则,才能实现教学目的,完成教学任务,培养学生的审美、协调能力,使学生学习舞蹈的主动性得到充分的发挥。

2. 幼儿舞蹈教学的基本方法

教学是师生双方的共同活动。教师在教育教学中的劳动,是一种创造性劳动。为了实现教育目标,师生在共同的活动中,采用的手段就是教学方法。现代化的教学手段使用,生理学、心理学的新成就,为教学方法的发展提供了良好条件。

教学方法的选择运用,应从教学目标、教材、教学对象、教学进度、教学环境条件、师资水平等实际情况出发。任何教学方法的选择与运用,都不是固定、一成不变的,而是在变化、联系、发展和创造之中。

现将幼儿园舞蹈教学的基本方法介绍如下:

(1) 示范法(即直观再现法)

舞蹈是时空的人体运动表演艺术,幼儿在幼儿园学习舞蹈主要靠观察模仿教师,所以示范法在舞蹈教学中特别重要。

舞蹈教学的示范是指教师准确、形象、生动、富有感染力地示范表演舞蹈作品,向幼儿说明所学动作的内容、要领、做法,启发幼儿积极思维,引起学习兴趣。

根据教材的难易、表现形式的特点和幼儿接受水平以及教学阶段目的的不同,一般常采取完整示范和部分难点示范的方法。新教材的介绍,教材的串联练习前,一般多运用完整示范。在对教材的基本动作练习、难点动作练习时一般多运用部分、难点示范。

为提高示范法在教学中的作用,要求教师示范时应熟练,动作情感的表达要真切。示范前应对幼儿提出要求,注意引导幼儿观察示范的重点,集中幼儿的注意力;示范中为了帮助幼儿掌握典型或基本动作的规律特点,往往要伴随简明形象的语言提示或讲解。

(2) 练习法(即实践法、复现法)

幼儿在舞蹈活动中要受到教育,学到知识技能,提高舞蹈能力,身心得到全面发展,就必须运用练习法。只有在大量的舞蹈欣赏、表现活动中,通过练习,幼儿才能获得发展。

舞蹈中的练习,是指幼儿亲身参加到舞蹈艺术活动中来的一种基本方法,它是幼儿学习舞蹈的基本知识技能,陶冶情感、性格的基本途径。

幼儿舞蹈练习的方法是丰富多彩、多种多样的:

从参加人数来说,一般可以分班、分组、分角色、单独等练习方法;

从对教材的学习上,一般可采取基本动作、难点动作、分段和完整串排等练习方法。

根据舞蹈要求,有目的地反复练习。练习法有三种:



第一种对个别的某一难点动作的方法练习,纠正幼儿的不正确的练习;

第二种是对舞蹈从头到尾的排练,对幼儿在排练里出现的问题,教师应及时给予纠正;

第三种不断变换舞蹈练习的组合,使幼儿在不断变换的练习里,逐步了解舞蹈的难度。

为了提高练习的效果,教师在练习前应明确具体、恰当的要求,以保证练习的成果。练习时应保持幼儿学习的兴趣和积极性,必要时可增加辅助道具,如:头饰、绸条、铃鼓等,提高练习效率。练习中教师应加强具体指导,及时纠正错误,鼓励增强幼儿学习舞蹈的信心和勇气;练习中要动静交替,练习时间应适宜,练习的形式应多种多样,为全班幼儿创造练习的时间和机会。

(3) 游戏法(教与学方法的有机结合)

舞蹈游戏法——是指在教师舞蹈教学中,运用游戏的形式,组织幼儿进行舞蹈教学。如:学习小鸟飞的系列律动,老师可扮演鸟妈妈,小朋友当小鸟,小鸟跟着鸟妈妈学本领,然后进行舞蹈教学内容,学习过程还保持游戏的口吻指导帮助幼儿舞蹈动作的学习。

舞蹈游戏法运用时,应有明确的目的性。游戏的方法,容易提高幼儿学习舞蹈的兴趣,保持学习舞蹈的热忱,从而提高舞蹈学习的效率。这种方法多用于小班。

(4) 分解与组合法(既是传授也是学习舞蹈技能的方法)

舞蹈分解组合法——是指在舞蹈教学过程中,把舞蹈基本动作、重点动作、难点动作根据动作的规律特点区分开,如:先教上肢动作,再教下肢动作,然后再把分解动作结合起来做完整动作练习;也可把舞蹈分解成段或不同角色的动作,然后再组合起来完整串联。

分解组合法可以帮助幼儿学习掌握舞蹈难点动作、舞蹈情节,克服学习障碍,建立学习信心,提高学习兴趣。

分解组合法运用时应注意目的性,同时注意科学性和必要的可行性。

(5) 观察模仿法(直观法与实践法的有机结合)

是指幼儿在学习舞蹈过程中,通过观看教师或同学之间的示范表演,自己仿效动作。一些难于分解组合的动作,如踏点步就可以教师边示范边提示让小朋友边观察边模仿。

观察模仿的运用,有利于集中幼儿学习的注意力,提高幼儿观察、记忆、模仿的能力。同时还有助于保持舞蹈动作、作品的连贯性和完整性,使幼儿获得较完美的舞蹈形象。集中幼儿注意力,学习过程中可不断提高幼儿观察力、记忆力和舞蹈表演能力。

观察模仿法运用时,被观察者的动作应是准确、富有感染力的,最好是镜面示范;教师应有简明的语言提示,引导幼儿学习观察模仿的规律。观察模仿前应有简明形象语言,提示引导幼儿观察模仿的重点、规律。方法运用中,应对幼儿掌握情况给予激励性的讲评,这将会大大提高幼儿学习舞蹈的自信心和舞蹈教学效果。

(6) 语言提示、讲解、口令法(辅助方法)

在舞蹈教学过程中,用语言提示,讲解舞蹈的内容、情节、动作要点、思想情感等,运用口令提示动作的节奏和规律。这是舞蹈教学中的辅助方法。这种方法运用恰当,可以加快幼儿对舞蹈内容的理解,情感的体验,动作的掌握。还可以提高学习兴趣,保持舞蹈学习的热情。

运用这种方法时,要注意语言口令的简明、形象、具体,口令的运用不宜过多,应加强音乐与动作的配合。

(7) 启发法(由感性到理性的方法)

启发法就是教师在幼儿听了音乐以后,诱发、引导幼儿的想象力和创造力,让他们用动

